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司的內閣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內閣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閣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普通決議案 式		票 (%)	
		贊 成	反 對
3.	續聘 計 事務 為 公司核 ，並 權 公司董事 釐 其酬金。	1,519,381,750 100.00 %	0 0.00 %
4.	(A) 考慮及酌情 予 公司董事一般 權以 配發、發行及處理 不超 公司		